



161211 – 穿着有文字的衣服做礼拜的教法律列

السؤال

可以穿着有文字的衣服跟着伊玛目做礼拜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穿着有文字、图像和条纹的衣服做礼拜，其教法律列详细解释如下：

第一：

如果衣服上的图像是被禁止的女人、十字架、穆斯林的敌人的国旗、或者有生命的人和动物的图像、或者被禁止的食物的图像，如酒类和香烟等，教法禁止穆斯林穿这样的衣服，穿着这样的衣服做礼拜更是被禁止的；因为这些图像本身就是被禁止的，按照学者们最正确的主张，禁止穿印有上述图像的衣服。

第二：

如果在衣服上没有上述的图像，但是印着诱人违法犯罪的语句，比如用英语写着“请吻我”或者“跟我走”等无耻的下流之徒或者信仰有问题的人常用的语句，这样的衣服也是平常被禁止的，在做礼拜的时候更不能穿，被禁止的原因是非常明显的，因为这是有伤风化的放荡之词，诱惑人们违法犯罪，真主说：“信道的人们啊！你们不要追随恶魔的步伐。谁追随恶魔的步伐，恶魔必命令谁干丑事和犯罪行为。”（24:21）

第三：

如果衣服上既没有图像，也没有被禁止的语句，但是有装饰图案、几何图形和其它的语句，其教法律列如下：

1 如果这些东西引人注意，做礼拜的人看到这些东西，就会受到干扰，注意力分散，穿着这样的衣服



做礼拜是教法所憎恶的；证据就是：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身穿一件有花纹的衣服礼了拜，在礼拜时，他的注意力被带有花纹的衣服吸引住了。当他礼完拜后，他说：“你们把这件衣服拿去还给艾布·哲赫姆，把他较粗的那一件衣服给我换来，因这件衣服影响我的礼拜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373段）辑录，标题为“论穿有花纹的衣服做礼拜并受其影响”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556段）辑录，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的标题为“论穿有花纹的衣服做礼拜是憎恶的”。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使做礼拜的人在礼拜中分心的东西都是憎恶的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受到真主的保护，他是最敬畏真主的人，在礼拜中受到这些东西的影响，那么其他的人就更不用说了。”《穆额尼》（2 / 72）

2 如果那些装饰图案和非禁止的语句很少，不会引起做礼拜的人的注意，或者人们对此习以为常，不会注视，这是可以的，因为憎恶产生的原因消失了。

哈勒比说：“我向伊斯哈格询问：我在礼拜期间看到了他的手巾，上面有条纹和书法。他说：这是可以的。”伊本·热哲布注释的《法塔赫·宾勒》（2 / 206）。

谢赫伊本·欧赛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假设伊玛目是盲人、或者对这些东西习以为常、熟视无睹，不会引起他的注视，我们认为穿着这样的衣服做礼拜是可以的。”《伊本·欧赛米尼法太瓦全集》（12 / 362）。

总而言之：如果衣服上的文字不是被禁止的，但是引人注意，做礼拜的人看见之后会分心和注视，那么这是憎恶的；否则，这是可以的。如果衣服上的文字含有被禁止的内容，无论在礼拜之外、或者在礼拜之内，穿这样的衣服都是被禁止的。

真主至知！